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3-043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美国 FDA 现场检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州奥锐特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奥锐特")于 2023 年 08 月 07 日 -11 日接受了来自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FDA")的 cGMP(现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现场检查,检查内容为布立西坦原料药的批准前检查。

近日,扬州奥锐特收到美国 FDA 的通知函和针对本次检查签发的现场检查报告(EIR,Establishment Inspection Report),按照美国 21CFR 法规(美国联邦法规第 21 章)的法规规定,FDA 确认本次检查已结束。该通知说明扬州奥锐特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美国 FDA 的标准,顺利通过了美国 FDA 的批准前检查。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FDA 现场检查的相关信息

1、企业名称:扬州奥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2、企业地址:江苏省扬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健安路 28 号

3、检查时间:2023 年 08 月 07 日 -2023 年 08 月 11 日

4、检查范围:布立西坦原料药

5、检查结论:通过批准前检查

二、生产车间、设备产能及生产品种

生产车间/生产线名称	设备产能	主要生产品种
821 车间、822 车间、829 车间/布立西坦原料药生产线	3 吨/年	原料药布立西坦

三、主要生产品种的市场情况

主要生产品种	剂型	治疗领域	市场情况
布立西坦	原料药	用于治疗 1 个月及以上患者的部分性癫痫发作	该原料药主要国内生产商有 16 家。根据药融云全球药物研发数据库,布立西坦 2021 年全球销售额为 4.3 亿美元。

注:

1、以上数据来源为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官方网站和药融云全球药物研发数据库;

2、上述统计结果可能不尽完善,仅供参考;

3、除上述已披露的资料外,公司无法从公开渠道获悉其他生产企业相关药品的生产或销售数据。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扬州奥锐特顺利通过美国 FDA 现场检查,提升了公司原料药的国际竞争力,为其他产品推向国际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为今后进一步加强国际合作创造了更为有利的条件。

由于医药行业的固有特点,产品未来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3-080
债券代码:113591 债券简称:胜达转债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1、跨境收购风险:本次收购的标的公司为境外公司,可能需相关政府部门审批,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督促各方积极办理转让手续。由于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位于荷兰,主要资产均在境外,对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主要是通过在线方式完成,在相关中介机构出具的《尽职调查报告》基础上进行的投资决策,存在可能因未通过现场方式进行尽职调查而产生一定投资风险。

2、行业经营和并购整合风险:本次股权收购属于跨行业并购,公司目前尚无相应的技术储备,存在行业经营风险。标的公司业务主要聚焦下游产业存在行业经营风险,如应用场景较少,生产成本仍然偏高,技术路线仍在初期,离大规模产业化还有较远距离等。若收购完成后公司难以高效的整合与协同发展,将可能因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和并购整合风险而造成公司损失。

3、业绩风险:标的公司目前尚处于亏损状态且存在较大的债务压力,如果未来标的公司实现盈利低于预期甚至继续亏损,将会影响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

4、高估值高溢价风险:标的公司目前尚未实现盈利,标的公司资产中占比前三的为应收账款、建造合同和货币资金,同时,标的公司净资产为负,本次交易价格存在估值溢价较高的风险,如果未来标的公司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公司可能存在商誉减值风险,从而影响公司当期损益。

5、财务风险:标的公司未偿还的贷款本金总额为 1,100 万欧元和人民币 900 万元,根据约定,在交割后 3 个月内或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前(以早到者为准,"还款截止日"),完成贷款本息的全额偿还,利息按原借款合同约定利率执行。

6、投资回报及退出风险:本次股权收购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报期,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受行业政策、市场环境、行业发展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投资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等风险。

一、投资设立私募基金概述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与北京有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天私募基金")签订了《合伙协议》,《合伙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杭州大胜达有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总规模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999 万元,占合伙企业份额的 99.90%,有天私募基金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1 万元,占基金总规模的 0.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2023 年 7 月,杭州大胜达有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杭州市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2023 年 8 月,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各合伙人研究决定对杭州大胜达有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增资。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与各合伙人签订《杭州大胜达有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大胜达有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规模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至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总额由 999 万元增至 4,495.50 万元,所占份额由 99.90%变更为 44.96%,同时新增 2 名有限合伙人,杭州纤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和邵建雄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认缴出资 2,997.00 万元、2,497.5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2023 年 9 月,杭州大胜达有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杭州市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二、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情况

(一)交易概述

先进智造(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进智造")是杭州大胜达有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股设立的子公司,先进智造拟以自有资金 954 万欧元收购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Zijlmans Beheer B.V.、Mr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Geraedts 合计持有荷兰 Fornax B.V.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的 100%股权,其中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71.50%股权由公司通过公开摘牌方式竞得。

荷兰 Fornax B.V.公司为一家在荷兰法律下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私人有限责任公司,标的公司设有两家全资子公司 Smit Thermal Solutions B.V.和 Smit Fast ALD B.V.,一家全资孙公司思密得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传统包装行业,下游涉及国民经济的各行各业,行业的供需状况与下游需求态势紧密相关,近年来受国际、国内整体经济形势影响,整体行业需求增长压力承压,同时,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食品饮料、家具家电、日化等行业龙头企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要实现整体规模和业绩的快速增长压力较大。本次收购主要是基于产业逻辑的收购及兼顾财务回报,在保持纸包装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主动探索业务多元化,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巩固公司竞争力。标的公司在热处理设备市场,锂电池干燥设备市场空间大,成长性高,伴随着国内市场的扩产以及海外出口市场的拓展,未来市场空间有望持续增长,未来发展前景较好。通过本次交易,将上游关键镀膜技术及热处理技术引入国内做产业化落地,产业意义重大,若并购整合效果良好,产业化后的经济效益显著,有利于公司实现多元化发展战略。

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收购股权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但尚需取得中国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办事机构的审批 / 备案。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双方的基本情况

1、股权出售方

(1)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1360026543

成立时间:1995 年 10 月 5 日

注册地址:中国江苏省无锡市县前西街 168 号

注册资本:549,678.56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房屋租赁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内贸易(不含国家限制及禁止类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64.30%,无锡市国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股 31.42%,江苏省财政厅持股 4.2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2022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9,170,060.18 万元、净利润为 -90,337.68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0,697,245.79 万元,总负债为 7,008,235.77 万元,净资产为 3,689,010.02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4,042,297.65 万元,净利润为 153,667.55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1,203,383.09 万元,总负债为 7,236,319.89 万元,净资产为 3,967,063.2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Zijlmans Beheer B.V.

成立时间:2000 年 12 月 29 日

注册地址:Bisonlaan 9, 5691 GC Son en Breugel, the Netherlands

注册资本:18,000 欧元

商业登记号码:32083447

法定代表人:W.R.Zijlmans

经营范围:金融控股

股权结构:Mr W.R.Zijlmans 持有 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2022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110,000 欧元,净利润为 -125,000 欧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920,000 欧元,总负债为 20,000 欧元,净资产为 900,000 欧元;2023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为 40,000 欧元、净利润为 -20,000 欧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900,000 欧元,总负债为 20,000 欧元,净资产为 880,000 欧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Mr Daniel Peter van Hoef

护照号码:N*******8

国籍:荷兰

(4)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Geraedts

护照号码:N*******2

国籍:荷兰

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2、股权购买方

公司名称:先进智造(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3 年 8 月 9 日

注册地址:UNIT 1304, 13/F STRAND 50, 50 BONHAM STRAND SHEUNG WAN, HK

注册资本:1 万元港币

商业登记号码:75599052-000-08-23-1

经营范围:投资

股权结构:杭州大胜达有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通过杭州胜纤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荷兰 Fornax B.V.公司的 100%股权。

2.荷兰 Fornax B.V.公司的基本情况:

荷兰 Fornax B.V.公司系一家依据荷兰法律组建的私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10 欧元,成立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21 日,注册地为 Son en Breugel,营业地址为 (5657 EB) Eindhoven,Luchthavenweg 10,注册机构为商会,注册号为 63780348。经营范围为财务控股。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 币种:欧元

项目	2023 年 1-5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403.60	1,264.72
净利润	-83.80	-93.80
项目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82.90	1,134.96
总负债	1,625.70	1,702.45
净资产	-642.80	-567.49

注:以上均为标的公司提供的依据荷兰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据,其中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 年 1-5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5 月底,标的公司总资产 982.9 万欧元,其中非流动资产 71.7 万欧元,流动资产 911.2 万欧元。非流动资产主要为无形资产 16.7 万欧元,固定资产 43.7 万欧元,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 万欧元;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 68.7 万欧元,建造合同 247.8 万欧元,应收账款 506.9 万欧元,其他应收款 36.7 万欧元,存货 51.1 万欧元。

标的公司业务模式多为设备定制类业务,过去两年里受到整体大形势不可控因素影响,物流受阻导致项目周期拉长,业务规模有所降低,同时主营业务的人力成本占收入比重增加,导致盈利能力受到较大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前,荷兰 Fornax B.V.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	持股比例(%)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1.50
Zijlmans Beheer B.V.	25.50
Mr. Daniel Peter van Hoef	2.50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Geraedts	0.50

荷兰 Fornax B.V.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未进行其他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或改制事项。

荷兰 Fornax B.V.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标的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荷兰 Fornax B.V.公司属于技术平台型公司,掌握精确热处理、精密镀膜沉积控制、大尺寸产品及高产能四个方面的核心技术,在碲化镉薄膜电池、钙钛矿镀膜及热处理领域,可量产全球领先的镀膜设备及配套热处理设备。标的公司在异质结晶硅(如 PECVD 设备)、柔性铜铟镓硒、柔性电子、快速原子层沉积等核心设备方面具有技术能力,为标的公司未来的业务拓展奠定了良好的技术基础。

(四)本次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由于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位于荷兰,在荷兰进行主要的技术研发、管理运营、生产制造职能,同时在中国也有基地负责部分中国客户的设备组装,本次交易为境外收购交易。根据境外收购交易的惯常流程,公司在确定收购意向后通过在线数据库的方式对标的公司的运营情况进行了财务、税务和法律的尽职调查。在本次交易完成交割前,由于公司尚未成为标的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公司仅作为潜在收购方,无法对标的公司履行审计和评估手续。

根据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境外交易网站(网址:https://www.brookz.nl/bedrijven-te-koop/high-end-machine-builder/35737)的公开信息,交易标的根据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相关办法由第三方评估机构予以评估。本次评估由无锡宝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进行。资产评估报告编号为锡宝光评报字(2023)第 0055 号。在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和价值结论合理性的基础上,评估采用收益法,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7,073.06 万元。该评估价值按基准日汇率等值 952.87 万欧元。因交易公示信息中明确规定竞拍方提供的交易价格不得低于第三方机构的评估价格,且境内无可比公司,公司在综合考量标的公司的行业前景、经营情况、技术实力以及收购后整合带来的战略价值及协同效应的基础上,最终确定本次竞标交易价格。本次交易的定价具有公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股份购买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各方:

卖方: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WIDG")、Zijlmans Beheer B.V.、Mr Daniel Peter van Hoef、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Geraedts

买方:先进智造(香港)有限公司

2.交易内容:

买方以现金 954 万欧元向卖方购买其持有 Fornax B.V.的 100%股权。

3.付款:

买方应根据"交割事件"约定的方式,按照公证人指示信的各项条款以现金形式向每一卖方支付购买价格,不得扣款(不构成获准遗漏的遗漏(如有)除外)、抵销或中途停止。

4.分手费及其支付:

(1)如果本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被买方终止的,则全体卖方应分别而非连带地根据以下约定向买方支付分手费("卖方分手费"),任何卖方先决条件未能被任一卖方满足或被买方豁免而导致交割未完成的,则全体卖方应根据各自的相关比例分别向买方支付分手费共 100,000 欧元。

(2)如果本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被任一卖方终止的,则买方应向全体卖方支付分手费共 100,000 欧元("买方分手费",与卖方分手费统称为"分手费")。

(3)如果本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被终止的,则各方均无需支付任何分手费。

5.WIDG 贷款的处理:

买方同意,买方应当根据协议的约定,在交割前自行或指定第三方向 WIDG 或 WIDG 贷款债权人出具 WIDG 认可的见索即付银行独立保函,或将相应款项支付至 WIDG 设立的监管账户,或以其他令 WIDG 满意的方式证明偿还 WIDG 贷款的能力。

交割完成后,买方及 WIDG 就应偿还的应付未付 WIDG 贷款本息进行书面确认。在交割后 3 个月内或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前(以早到者为准,"还款截止日"),买方或买方指定第三方将尽最大合理努力促使 WIDG 贷款的债务人完成 WIDG 贷款本息的全额偿还。若 WIDG 贷款债务人无法偿还,则由买方或买方指定且 WIDG 同意的第三方代为偿还 WIDG 贷款。为免疑义,除非各方已根据协议完成交割,否则买方没有义务偿还 WIDG 贷款。

6.过渡期的一般承诺:

自签约日期起至交割日期这段期间,卖方应确保各目标集团公司完成协议约定的正常开展业务和维护客户、供应商关系等活动。

7.最后期限日:

如果最终在最后期限日前最后一个工作日欧洲中部时间 24:00 任何先决条件未能得到满足或者未能被相应一方豁免,买方和全体卖方可以以书面形式延长最后期限日,且任何一方无需就该等延长对其他方承担责任,但不得妨碍本协议对分手费的约定。

8.交割日期:

交割应当在不迟于协议的约定得以满足或被豁免之日起的第 5 个工作日内且不晚于最终期限日或经延长的最终期限日(如适用)(交割实际发生之日为"交割日期")。

9.先决条件:

买方和每一卖方应当在协议约定的共同先决条件(政府禁止交割禁令、获得监管机构审批备案等)均被满足或以书面形式被共同豁免的前提下履行交割义务。

受制于约定,买方只有在协议约定的卖方先决条件得到满足或被买方以书面方式豁免的下才有义务进行交割。

受制于约定,每一卖方只有在协议约定的买方先决条件得到满足或被每一卖方以书面方式豁免的下才有义务进行交割。

10.交割事件:

卖方须向买方交付公司的书面股东决议,确认并同意 (i)方涛先生、(ii)张少先先生及 (iii) Mr W.R.Zijlman 各自辞任公司董事会成员且公司全面并最终解除该等董事自被任命为公司董事会成员之日起至交割日期(包括该日)止所执行的管理活动的所有责任。

11.争议解决:

就 WIDG 出售交易、任何与协议第 4 条项下 WIDG 贷款有关的事项以及任何与第 3.4 条项下分手费有关的事项而言,因本协议而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纠纷、分歧或索赔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通过仲裁最终解决。仲裁裁决中获得支持的一方应当有权就其因仲裁所发生的仲裁费、合理的律师费和合理的差旅费用得到另一方的补偿。

就非 WIDG 出售交易而言,因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受荷兰阿姆斯特丹适格法院的专属管辖,不影响向最高法院上诉的权利。败诉方应承担法院费用、合理的律师费和合理的差旅费用。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股权资产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为更好的推进公司业务拓展及资源整合,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远规划及发展。

按协议约定,董事会各成员将在交割前提交辞职信,辞职信自《股份购买协议》签署之时即生效,公司将拟派新的管理团队组建董事会成员,引入产业、科研、管理等高端人才,建立市场化,实现快速发展的目标,标的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劳动合同关系不因本次交易而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无对外担保及委托理财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四、本次交易的风险分析

1、跨境收购风险

本次收购的标的公司为境外公司,可能需境外相关政府部门审批,目前尚需取得中国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办事机构的审批 / 备案,且国内外法律制度、政策体系、商业环境等存在差异,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督促各方积极办理转让手续。同时,由于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位于荷兰,在荷兰进行主要的技术研发、管理运营、生产制造职能,主要资产均在境外,公司对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主要是通过在线方式完成,公司在相关中介机构出具的《尽职调查报告》基础上进行的投资决策,存在可能因未通过现场方式进行尽职调查而产生一定投资风险。

2、行业经营和并购整合风险

本次股权收购属于跨行业并购,公司目前尚无相应的技术储备,标的公司业务主要聚焦在薄膜光伏领域,包括碲化镉薄膜、钙钛矿,存在行业经营风险。在碲化镉薄膜电池领域,目前主要应用场景为 BIPV 领域,相对于当前占据太阳能电池技术路线主流地位的晶硅电池来说,应用场景较少,生产成本仍然偏高,国内产业发展尚不成熟;在钙钛矿电池领域,钙钛矿技术路线研发仍处于初期阶段,还在大面积制备、转换效率、稳定性中寻找平衡,相关材料体系、制备工艺、生产设备仍需试错迭代,技术路线尚不成熟,离大规模产业化还有较远的距离。收购完成后公司将面临经营管理、技术和业务储备等方面的挑战,对公司内部的运营管理、财务管理、战略规划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由于区域文化、政治环境及管理方式的差异,仍不排除收购完成后双方在人事、制度和文化上难以高效的整合与协同发展。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积极关注产业及技术发展动态,力争抢占产业发展制高点。公司将提高跨境管理的风险意识,积极强化人力资源配置、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能力,防止因对标的公司的管理能力不足造成公司损失的风险。公司已不断扩充标的公司所处领域的专业人才储备,以强化公司对标的公司的管理与控制能力。

3、业绩风险

标的公司目前尚处于亏损状态且存在较大的债务压力,如果未来宏观形势、行业情况等发生不利变化,标的公司实现盈利低于预期甚至继续亏损,将会影响上市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拟向标的公司委派新的管理团队组建董事会成员,引入产业、科研、管理等高端人才,公司将持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加强科技创新,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结合合伙人具备产业资源的优势,有望引入新的订单,帮助标的公司扭亏为盈,并努力积极整合境内外业务资源,改善标的公司经营状况。

4、高估值高溢价风险

标的公司目前尚未实现盈利,标的公司资产中占比前三的为应收账款、建造合同和货币资金,同时,标的公司净资产为负,本次交易价格存在估值溢价较高的风险,如果未来标的公司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公司可能存在商誉减值风险,从而影响公司当期损益。考虑到目标公司在核心技术方面的稀缺性,后续公司将持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提升标的公司经营业绩,避免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的不利影响。

5、财务风险

本次购买境外公司股权,根据股份购买协议标的公司未偿还的锡产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贷款本金总额为 1,100 万欧元,未偿还的无锡市华鑫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贷款本金总额为 900 万元,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约定,在交割后 3 个月内或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前(以早到者为准,"还款截止日"),先进智造或先进智造指定第三方将尽最大合理努力促使贷款的债务人完成贷款本息的全额偿还。若贷款债务人无法偿还,则由先进智造或先进智造指定且债权人同意的第三方代为偿还贷款,利息按原借款合同约定利率执行。

偿还标的公司贷款会存在债务压力以及标的公司日常运营币种主要为欧元外币,而公司合并报表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人民币与其他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将可能给本次交易及公司未来运营带来汇兑损失风险。公司将充分行使相关权利,督促各方做好收购后的经营整合、业务拓展并持续关注汇率市场情况并采取必要的措施管理,切实有效地降低此类风险。

6、投资回报及退出风险

本次股权收购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报期,且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受行业政策、市场环境、行业发展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投资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等风险。

根据《杭州大胜达有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约定,杭州大胜达有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存续期限为自基金设立日起满十年之日止。首次缴款日起满七年之日止为基金投资期。投资期结束后至合伙企业存续期届满的期间为基金的退出期。退出期内,基金不得进行投资,原则上普通合伙人应将合伙企业在投资期内对投资组合企业的投资全部变现,并且变现后不再投资,而进行分配。如果合伙期限届满前,合伙企业所有投资项目均完成退出且所有合伙人均获得其各自的全部分配,经合伙人大会同意后,合伙企业可提前清算。

到达十年合伙期限后,合伙企业若考虑部分投资项目退出价值最大化仍有未退出项目,可将基金存续期延长,基金存续期延长方案应当经由合伙人大会全体合伙人表决一致通过。

基金投资项目通过首发上市(IPO),股权转让、股权回购、私募股权重组、基金清算等市场通行做法退出。

针对上述风险和退出约定,公司将加强对风险的预判和应对,并加强与基金管理人的沟通,密切关注后续投资项目运营情况,加强投后管理,督促基金管理人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并要求根据投资项目运营情况制定合理的退出方案,尽最大程度降低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382 证券简称:益方生物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7,169,811.32	不适用	127,169,811.3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12,498.62	不适用	-241,261,887.2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172,380.12	不适用	-247,970,114.1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34,600,234.0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不适用	-0.4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不适用	-0.4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8	不适用	-11.39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111,801,241.62	-29.34	349,006,011.76	-7.4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7.02	不适用	274.4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58,198,587.36	2,341,609,014.39		-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23,031,669.91	2,214,922,111.79		-8.6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345.43	政府补助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59,881.50	6,559,881.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659,881.50	6,708,226.9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0.47 亿元,年初至报告期末实现营业收入 1.27 亿元,主要系确认技术许可及合作收入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_本报告期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InventisBio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110,329,937	19.19	110,329,937	110,329,937	无	0
ABA-Bio(Hong Kong)Limited	境外法人	32,940,037	5.73	0	0	无	0
HH SPR-XIV HK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29,449,939	5.12	0	0	无	0
OAP III (HK) Limited	境外法人	28,749,900	5.00	0	0	无	0
YUEHENG JIANG LLC	境外法人	26,825,520	4.67	26,825,520	26,825,520	无	0
LAV Apex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24,079,222	4.19	0	0	无	0
XING DAI LLC	境外法人	20,450,445	3.56	20,450,445	20,450,445	无	0
QUICK WIN VENTUR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5,837,403	2.75	0	0	无	0
博山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913,165	2.25	0	0	无	0
LAV Alpha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12,039,582	2.09	0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ABA-Bio(Hong Kong)Limited	32,940,037	人民币普通股	32,940,037
HH SPR-XIV HK Holdings Limited	29,449,939	人民币普通股	29,449,939
OAP III (HK) Limited	28,74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8,749,900
LAV Apex Hong Kong Limited	24,079,222	人民币普通股	24,079,222
QUICK WIN VENTURES LIMITED	15,837,403	人民币普通股	15,837,403
博山投资有限公司	12,913,165	人民币普通股	12,913,165
LAV Alpha Hong Kong Limited	12,039,582	人民币普通股	12,039,58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622,840	人民币普通股	9,622,840
Sunflower Light Hong Kong Limited	6,537,548	人民币普通股	6,537,548
Janchor Partners Pan-Asian Master Fund	6,438,802	人民币普通股	6,438,8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InventisBio Hong Kong Limited、XING DAI LLC、YUEHENG JIANG LLC 于 2020 年 10 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存在一致行动关系。LAV Apex Hong Kong Limited、LAV Alpha Hong Kong Limited 的最终控制人均为礼来亚洲基金管理合伙人 YI SHI,两者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2,228,106.17	2,235,210,918.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7,6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313,934.87	26,275,233.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73,884.82	3,984,759.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13,515,925.86	2,265,470,912.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576,376.48	18,530,190.97
在建工程	2,630,188.64	2,577,176.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964,489.50	26,029,260.20
无形资产	1,002,603.28	1,249,029.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03,716.33	4,400,11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5,287.27	23,352,332.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682,661.50	76,138,102.09
资产总计	2,158,198,587.36	2,341,609,014.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293,307.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199,174.11	62,250,968.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188,989.82	32,618,518.91
应交税费	212,608.56	12,272.46
其他应付款	3,649,327.32	4,062,480.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97,801.89	12,070,985.2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6,541,209.60	111,015,225.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745,707.85	15,271,676.8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0,000.00	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25,707.85	15,671,676.86
负债合计	135,166,917.45	126,686,902.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5,000,000.00	5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21,034,732.67	3,671,070,982.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994,615.41	-10,402,310.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62,008,447.35	-2,020,746,560.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23,031,669.91	2,214,922,111.7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23,031,669.91	2,214,922,111.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58,198,587.36	2,341,609,014.39

公司负责人:YAOLIN WANG(王耀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陆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史陆伟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27,169,811.32	
其中:营业收入	127,169,811.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2,732,029.87	384,914,320.39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9,097.19	100,879.87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38,477,705.31	38,750,860.05
研发费用	349,006,011.76	377,257,640.15
财务费用	-14,850,784.39	-31,195,059.68
其中:利息费用	814,704.43	718,813.30
利息收入	-12,447,924.23	-8,473,463.77
加:其他收益	148,345.43	79,113.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59,881.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07,895.63	11,698.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1,261,887.25	-384,823,508.2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79,539.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261,887.25	-385,003,047.30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261,887.25	-385,003,047.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261,887.25	-385,003,047.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261,887.25	-385,003,047.3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2,304.62	-1,064,194.9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2,304.62	-1,064,194.9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304.62	-1,064,194.9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2,304.62	-1,064,194.9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1,854,191.87	-386,067,242.2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854,191.87	-386,067,242.2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7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7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YAOLIN WANG(王耀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陆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史陆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584,642.95	7,936,041.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76,269.66	8,552,57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660,912.61	16,488,618.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420,273.85	241,719,167.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210,354.04	88,955,06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871.39	110,404.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3,647.34	16,415,50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261,146.62	347,200,14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600,234.01	-330,711,530.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53,474.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953,474.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34,442.11	4,386,350.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034,442.11	4,386,350.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032.28	-4,386,350.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9,6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93,307.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93,307.90	1,999,6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339.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95,921.78	21,423,458.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52,261.28	21,423,458.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8,953.38	1,978,186,54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57,342.44	22,591,887.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482,812.67	1,665,680,549.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5,210,918.84	724,250,312.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5,728,106.17	2,389,930,861.41

公司负责人:YAOLIN WANG(王耀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陆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史陆伟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